



## 十八、<u>踢罚球点球决胜负</u>

踢罚球点球决胜是根据竞赛规程的要求,当比赛打平后需要决出胜队时而采用的一种方法。

## 程序:

- (一)裁判员选定用于踢罚球点球的球门。
- (二)采用投币方式,猜中的一方可选择先踢或后踢。
- (三)裁判员对踢罚球点球做记录。
- (四)两队应各踢5次。
- (五) 双方轮流踢。





- (六)如果两队在踢满5次前,一队的进球数已多于另一队踢满5次时可能射中的球数,则不需再踢。
- (七)如果两队均已踢满5次,双方进球数相同或均未进球,则按同样轮流的顺序踢球点球,直到双方 踢球次数相同(无需踢5个球),而一队较另一队多进一球时为止。
- (八)在踢罚点球过程中,场上守门员受伤不能继续比赛时,可由竞赛规程规定的最大限额内被提名 而尚未使用过的替补队员进行替换。
- (九)除上一条所述的情况,只有比赛结束时,包括在规定的延长期比赛结束时在场上的队员方可参加踢罚球点球。
  - (十)每次应由不同的队员踢罚球点球,直到双方符合资格的队员均踢过一次后,方可踢第二次。







- (十一) 在踢罚球点球的过程中,符合资格的队员可以与守门员互换位置。
- (十二) 在踢罚球点球的过程中, 只允许符合资格的队员和执法裁判员在场内。
- (十三) 除踢罚球点球的队员和两名守门员外,其他所有队员必须在中圈内。
- (十四) 踢罚球点球队员一方的守门员必须在罚球区以外的球门线与罚球区线交汇处的比赛场地上。
- (十五)除非另有所述,有关足球竞赛规则和国际足球理事会的决议应在踢罚球点球决胜时实施。
- (十六) 踢罚球点球前双方人数必须相等,人数多的一方队长应减去多的人数,使双方人数相等,并通知裁判员。